

禮記注疏

冊三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八

檀弓上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子柳之母死子碩請具

具葬之器用子柳魯叔仲皮之子碩兄○碩音石

子柳曰何以哉言無其財子碩曰

請粥庶弟之母

粥謂嫁之也妾賤取之曰買○鬻本又作粥音育賣也注同

子柳曰如之何其粥人之母以

葬其母也不可

忠

既葬子碩欲以賻布之餘具祭器

古者謂錢為泉布所以通布貨財

子柳曰

不可吾聞之也君子不家於喪

惡○因死者以為路反

請班諸兄弟之貧者

所以分死者

多則與鄰里鄉黨

疏

○子柳至貧者○正義曰此一節論不粥人之母及因死為利之事○各依文解之○注子柳至碩兄○正義曰案下檀弓云叔仲皮學

知子碩故知子柳是叔仲皮之子

○注子柳至碩兄者以此云子碩曰請粥庶弟之母故知子碩兄也○注古者至貨財○正義曰解布名也言古者謂錢為泉布所以

然者言其通流有如水泉其流行無不徧也○鄭注周禮云鑄大泉其行曰布取名於水泉其流行無不徧也○鄭注周禮云鑄大泉其

有五銖凡十黍為一參十參為一銖二十四銖為一兩故錢邊作五銖字也○鄭又

云王莽改貨而異作泉布多至十品今存於民間多有貨布大泉貨泉貨布長二寸五分廣寸首長八分有奇廣八分其圓好徑二分半足枝長八分其右

文曰貨左文曰布重二十五銖直貨泉二分其圓好徑一寸二分重十二銖文曰大泉直十五貨泉貨泉徑一寸重五銖右文曰貨左曰泉直一也案食貨志

禮記注疏卷第八

中華書局影印

云今世謂之。準錢是也。邊猶為貨泉之字。大泉即今大四文錢也。四邊並有文也。貨布之形。今世難識。世人或耕地。猶有得者。古時一箇準二十五錢也。然有古又有刀。刀有二種。一是契刀。一是錯刀。也。契刀直五百。錯刀直一千。契刀無縷而錯刀用金。縷之刀形如錢。而邊作刀字形也。故世猶呼錢為錢刀也。○

君子曰。謀人之軍師敗則死之。謀人之邦邑危則亡之。利己亡衆非忠也。言亡

○公叔文子升於瑕丘。蘧伯玉從。二子衛大夫文子獻公之孫名拔。○蘧本又作據其魚反。從才用反。又如字拔皮八反。徐

反。末。文子曰。樂者斯丘也死。則我欲葬焉。蘧伯玉曰。吾子樂之。則瑗請前。刺其

人。良田。瑗伯玉名。○樂音洛。下同。一讀下。疏。公叔至請前。○正義曰。此一節論

樂五教。反。瑗于卷反。又於願反。刺七賜反。疏。伯玉仁者。刺文子欲害人。良田

之事。○注。文子獻公之孫名拔。○正義曰。案世本。云。獻公生文子當當生文子拔。拔生朱為公叔氏。○弁人有其母死而孺子泣

者。言聲無節。○弁皮。孔子曰。哀則哀矣。此誠而難為繼也。失禮夫禮為可傳也。

為可繼也。故哭踊有節。○傳直。疏。弁人至有節。○正義曰。此一節論孔子譏弁

人無能繼學之者也。○夫禮為可傳也。為可繼也。故哭踊有節。者又廣述其難

繼為失也。夫聖人禮制。使後人可傳可繼。故制為哭踊之節。以中為度耳。豈可

過甚。皆使後人不可傳繼乎。然雜記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

路。嬰兒失其母。何常聲之有。則與此違者。云曾子所言是始死之時。悲哀志遠。未可為節。此之所言在襲斂之後。可以此制。禮故哭踊有節也。所以知然者。曾申

之問。泛問於哭時。故知舉重時答也。此之所言哭踊有節。哭之時在於後也。

○叔孫武叔之母死。武叔名州仇。毀孔子者。既小斂。舉者出戶。出戶袒且投其冠。

括髮冠素委貌○括古活反子游曰知禮嗤之○嗤疏此一節論武叔失禮之

事各依文解之○注武叔至子者○正義曰案世本桓公生傷叔牙生戴伯

茲茲生莊叔得臣臣生穆叔豹生昭子熒熒生戊子論語云叔孫武叔州仇

是公子牙六世孫故云公子牙六世孫也喪禮卒斂徹帷主人西面馮尸誦無

尼是也○注尸出至委貌○正義曰案士喪禮卒斂徹帷主人西面馮尸誦無

筭主婦東面馮亦如之主人袒說髦髮袒衆主人免下云士舉男女奉尸夷于堂喪

大記亦云卒小斂主人袒說髦髮袒衆主人免下云士舉男女奉尸夷于堂喪

後奉尸夷于堂之前主人爲欲奉尸故袒而括髮在前今武叔奉尸夷于堂之後

乃投冠括髮故云尸出戶乃變服失哀節云冠素委貌者案雜記云小斂堂之後

公大夫士一也注云士素委貌大夫斂無文素爵弁而加此經焉鄭知然者以喪

大記云君將大斂子弁經大夫斂無文素爵弁而加此經焉鄭知然者以喪

云大夫以上弁經主人括髮鄭注武叔是諸侯大夫當天子之士故云士素委貌

若然案士喪禮主人括髮鄭注武叔是諸侯大夫當天子之士故云士素委貌

無素委貌者熊氏云上士喪禮謂諸侯之士故無素冠也崔氏云將小斂之時已

括髮括髮後大夫以上加素弁士加素委貌至小斂訖乃投去其冠而見括髮

今案士喪禮及大記皆小斂卒乃括髮無小斂之前爲括髮者崔氏之言非也

案士喪禮小斂括髮鄭注喪服變除云戴而括髮者彼據大夫以上之禮死之

明日而襲與士小斂同日俱是死後二日也鄭注士喪禮一括髮之後比至大

斂自若所以大記云小斂主人袒說髦髮括髮是諸侯小斂之時更括髮者崔氏

云謂說去其髦更正括髮非重爲括髮也○子游曰知禮○扶君卜人師扶

右射人師扶左謂君疾時也卜人師當爲僕聲之誤也僕人射人皆平生時贊正君

非也前儒如字君薨以是舉大喪與僕人遷尸疏一節論君薨所舉遷尸之

卜人及醫師也君薨以是舉大喪與僕人遷尸疏一節論君薨所舉遷尸之

禮記注疏卷八

人○注謂君至位者○正義曰知是君疾時者以下云君薨以是舉故知君疾時也知卜當為僕者以卜人無正君之事案周禮大僕職掌正王之服位射人

職掌國之三孤卿大夫之○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為服君子未之言位及王舉動悉隨王故知也

也○二夫人猶言此二人也音時有此二人同居死相為服者甥居外家而或曰同非之○從才用反夫人也音扶注同為于僞反注及下注夫為妻同

爨總○爨總以同居生○總之親可○疏依文解之○爨總○正義曰此一節論失禮之事各爨總上七亂反下音思○

者以下云同爨總故知同居也云甥居外家而非之者兄弟夫婦以言從母及舅皆是不甥稱謂之辭故知甥也若他居之言應云妻之兄弟夫婦之姊妹夫相為服是外

得云從母之夫舅之妻也言甥居外家而非之者謂甥來居在外姓舅氏之家見有此母而非之或云外家者以二人同居外甥之者謂甥來居在外姓舅氏之家

爨總者甥既將為非禮或人以為於禮可許既同爨而食合有總麻之親此皆據總麻正衰非弔服也故云相為服若是弔服疏人皆可何怪此二人何胤以

為弔服加麻經如朋友然非也凡弔服不得稱服故上云請喪夫子○喪事欲若喪父而無服時朋友弔服而稱無服故知此相為服非弔服也

其縱縱爾○趨事貌縱讀如揔領之揔○吉事欲其折折爾○安舒貌詩云好人提故○縱依注音揔急遽貌○

喪事雖遽不陵節吉事雖止不怠○陵躡也止立俟事時也怠惰○故騷騷爾則野謂大疾○騷素刀反急疾貌○鼎鼎爾則小人○舒謂大君子蓋猶猶爾之疾舒○至猶

爾○正義曰此一節論吉凶趨容之事各依文解之○注詩云好人提提○正義曰所引者魏風葛屨之詩也魏俗褊薄遺新來婦人縫作衣裳故述而刺之

云美好婦人初來之時提提然引之者證安舒之意○故喪至猶爾○正義曰以上喪事欲疾吉事欲舒因上生下故云喪事雖須促遽亦當有常不得陵越

此為試讀，需要完整PDF請訪問：www.eftongbo.com

喪禮之節吉事雖有行止住之時不得怠惰寬慢故喪事騷爾過為急疾則如田野之人急切無禮若吉事鼎鼎爾不自嚴敬則如小人然形體寬慢也若君之子人於喪事之內得疾之中於吉事之內得舒之中○喪具君子恥具不辟蓋行禮之時明閑法則志意猶猶然猶猶是曉達之貌

懷也喪具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也謂絞衾冒○絞戶交反

至弗為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孝子備喪具之事各依文解之○注辟不至之屬○正義曰此辟不懷宣八年左傳云禮卜葬先遠日辟不懷也懷思也葬用

近日則是不思念其親今送死棺物皆具是速棄其親今未即辦具是時不思親之事也云喪具棺衣之屬者棺即預造衣亦漸制但不一時頓具故王制云

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日脩唯絞給衾冒死而後制是也

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或引或推重親遠別○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

我而厚之者也欲其一心於妻厚之者姑姊妹○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

三事各以釋之其兄弟之期姑姊妹出適大功皆喪服正經記者錄喪服中有下傳文所以嫂叔無服進在姑姊妹之上者取或引或推二者相對其子重服是

引而進之其嫂無服是推而遠之並云蓋者記人雖解其義猶若不審然故謙而言蓋○注或引至遠別○正義曰己子服期今昆弟之子亦服期牽引進之

同於己子案喪服傳昆弟之子期報之也此云引者喪服有世父母昆弟之父母應又云昆弟之子何亦期也之有相報答之義故云引者喪服己子服期父母應

降一等服大功今乃服期故云無引也二文相兼乃服或推者昆弟相為服期其妻應降一等服大功今乃服期故云無引也二文相兼乃服或推者昆弟相為服期其

遠別解或推遠別者何平叔云夫男女相為服不有骨肉之○姑姊妹之薄也者也嫂叔親非骨肉不異尊卑恐有混交之失推使無服也○姑姊妹之薄也者

未嫁之時為之厚。今姑姊妹出嫁之後為之薄。蓋有夫壻受我之厚。而重親之欲。一心事於厚。重故我為之薄。○食於有喪者之側。未

嘗飽也。助哀戚也。○曾子與客立於門側。其徒趨而出。徒謂客旅。曾子曰。爾將何之。曰。

吾父死。將出哭於巷。以爲不可發。曰。反哭於爾次。次舍也。禮館人使曾子北面。

而弔焉。疏。曾子至弔焉。○正義曰。此一節論館客使如其已有之事。○曰。反哭於爾次者。於時立曾子之門故。曾許其反哭於汝次舍之處。依禮喪

主西面。曾子所以北面弔者。案士喪禮主人西面。其賓亦在東門。北面謂同國之賓。曾子既許其哭於次。故以同國賓禮北面弔焉。○孔子曰之。

死而致死之不仁。而不可為也。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而不可為也。生之往也。死之

與有知也。為猶是故。竹不成用。瓦不成味。木不成斲。成猶善也。竹不可善用。謂

行也。○知音智。是故竹不成用。瓦不成味。木不成斲。邊無驢味。當作沫。饋也。

○味。依注音沫。亡曷反。斲。陟角反。琴瑟張而不平。竽笙備而不和。○無官商之調。

滕本又作滕。徒登反。饋音悔。洗面。琴瑟張而不平。竽笙備而不和。○無官商之調。

下音生。和胡臥。有鐘而磬無簣虞。允反。虞音巨。植時力反。又音值。其曰明器。

神明之也。言神明死者也。神明者。死而不可致死。致生之事。○此一節論生人於

之事也。而不可為也。○之物。往送葬於死者。而致死之意。謂之無復有知。是不仁者。故何胤云。言往死者處而致此死。之往至知也。○正義曰。謂生者如以物往送死。不仁不可行於世也。往死者處而致此死。者之意。謂死如草木無知。如此用情。則捨此二塗。不仁不知之間。聖人之所難言。付之於不測之竟。言無知與有知者。卽

下云夏后氏用明器示民無知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是故竹不成用者
聖人爲教使人子不死亡者不可測也成善也故爲器用並不精善也竹不
謂以神明求之不死何胤云若全無知則不應若全有知則亦不應不爲用
器以神明求之無緣也何胤云若全無知則不應若全有知則亦不應不爲用
謂竹器邊無膝緣也何胤云若全無知則不應若全有知則亦不應不爲用
有器不成是不死也○瓦不成味者斷雖飾也木不善斷呼黑爲沫也瓦
不善沫謂瓦器無光澤也○木不成味者斷雖飾也木不善斷呼黑爲沫也瓦
沫沫謂也○瓦器無光澤也○木不成味者斷雖飾也木不善斷呼黑爲沫也瓦
竿笙備而不和者亦備而無宮商之調和也有鐘磬而無簫虞者簫虞鐘磬
格也亦有鐘磬而不用格縣掛之鄭云不縣之也者案典庸器云大喪斂筭虞
明知有而不縣之也云橫曰簫植曰虞者虞距也以用力故曰虞也○注言神
至所知○正義曰神明微妙無○有子問於曾子曰問喪於夫子乎弟子有若
方不可測度故云非人所知也○有子問於曾子曰問喪於夫子乎弟子有若
也夫子卒後問此庶有異聞也喪謂仕失位也魯昭公孫於齊曰聞之矣喪
喪人其何稱○問喪問或作聞喪息浪反注及下皆同孫音遜曰聞之矣喪

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貧朽非人所欲曾子曰參也聞諸

夫子也有子又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與子游聞之有子曰然然則

夫子有爲言之也曾子以斯言告於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

者夫子居於宋見桓司馬自爲石椁三年而不成○桓司馬宋向戌之孫名魋○

敬叔則爲之注爲民作爲嫁母皆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

之欲速朽爲桓司馬言之也○靡侈○侈昌氏南宮敬叔反必載寶而朝○敬叔魯
禮記注疏八

之子仲孫閱蓋嘗失位去魯得反載其寶來夫子曰若是其貨也喪不如速貧

之愈也喪之欲速貧爲敬叔言之也曾子以子游之言告於有子有子曰然吾

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於中都四寸之棺五

寸之槨以斯知不欲速朽也中都魯邑名也孔子嘗爲之宰爲民作制昔者夫

子失魯司寇將之荆將應聘於楚蓋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以斯知不

欲速貧也言汲汲於仕得正充有子至貧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喪不欲速貧死

此孔子卒後弟子相問冀有所異聞也問喪謂問失本位居他國禮也有子問

於曾子云汝曾聞失位在國之禮於孔子否乎○注有子至何國稱正義曰案

仲尼弟子傳有若少孔子四十三歲彼注云魯人也曾參南武城人字子輿少

孔子四十六歲云魯昭公孫於齊曰喪人其何稱者引公羊證失位者稱喪也

昭公孫于齊次子楊州齊侯唁公于野井昭公曰喪人其何稱之言也夫子至言也

○以曾子云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云如是之語非君子之稱之言也夫子至言也

君子必不爲此言時有子唯問喪不問死曾子以喪死二事報有子者以喪死

俱爲惡事貧朽又事類相似既言喪欲速貧遂言死欲速朽案此速貧在前速

朽在後而下子游之對先云死欲速朽後言喪欲速朽隨孔子所見言之先後

也且孔子爲中都宰之時制其棺槨不用速朽其喪欲速朽隨孔子所見言之先後

夏冉有先適楚不欲速貧其事在後故子游先言速朽後言速貧亦隨夫子之

事前○後○注桓司至名魁○正義曰案世本向戌生東鄰叔子超超生左師

眇眇即向巢也魁是巢之弟故云向戌孫也○注孔子至四方皆則之由中都

世家定公九年孔子年五十定公以孔子爲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由中都

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司寇定公十年會于夾谷攝相事此云司寇者崔靈恩云
諸侯三卿司徒兼冢宰司馬兼宗伯司空兼司寇三卿之下則五小卿為五大
夫故周禮太宰職云諸侯立三卿五大夫也五大夫者司徒之下立二人宰
小司徒司馬之下以其事省立一卿五大夫也司馬兼宗伯之事司寇之下立二人
小司寇小司空今夫子為司空者為小司寇也從小司空為小司寇也崔解所以
知然者魯有孟叔季三卿為政又有臧氏為司寇故知孔子為小司寇崔解所以
依○昔夫至之荆○案世家定十四年齊人歸女樂孔子去魯適衛從衛之陳
過匡邑匡人圍之○又復去過蒲又反於衛又去衛過曹適宋時定公卒宋桓魋
欲殺孔子伐夫子所過之樹削夫子所過之跡去宋適鄭去鄭適陳居三歲又
適衛既不見用將西見趙簡子至河而聞殺寶鳴犢與舜華也又反於衛復行
如陳時哀公三年孔子六十明年孔子自陳遷于蔡三歲孔子在陳蔡之間
楚使人聘孔子陳蔡乃圍孔子絕糧乏食七日於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與師
迎孔子將書社七百封孔子楚令尹子西諫而止之是歲楚昭王卒孔子自
楚反于衛孔子年六十三是魯哀公六年以此言之失司寇在定十四年之楚
在哀公六年其間年月甚遠且失司寇之後嚮宋不嚮楚而云失魯司寇將之
荆者謂失魯司寇之後將往之荆則哀公六年之荆亦是失司寇之後非謂失
司寇之年也○陳莊子死赴於魯魯人欲勿哭君無哭鄰國大夫之禮陳莊子齊大夫陳恒之孫名伯繆公
即之荆也○陳莊子死赴於魯魯人欲勿哭

召縣子而問焉縣子曰古之大夫束脩之間不出竟雖欲哭之安得而哭之以

不外交○繆音木竟音境今之大夫交政於中國雖欲勿哭焉得而弗哭言時君弱臣強政在大夫專盟會以

交接○焉於虔反且臣聞之哭有二道有愛而哭之有畏而哭之以權微公曰然則

如之何而可縣子曰請哭諸異姓之廟明不當哭於是與哭諸縣氏疏○陳莊至縣氏

禮記注疏八
五十一中華書局聚

一節論哭鄰國臣之法○注陳莊至名伯○正義曰案
世本成子當生襄子班班生莊子伯鄭依世本知也○仲憲言於曾子曰夏

后氏用明器示民無知也孔所謂致死之仲憲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所謂致

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言使民疑於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非其說夫明

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爲而死其親乎言仲憲之言三者皆非疏

之○注仲憲乎○正義曰此一節論不可致意於死人爲死爲生之事各隨文解

魯人也其時與曾子評論三代送終器具之義也○曰夏后至親乎○此以下

是原憲所說並非也其言夏后氏所以別作明器送亡人者言亡者憲又言殷家

不堪用之器送之表示其無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者憲又言殷家

不別作明器而卽用祭祀之器送亡人者祭器堪爲人用以言亡者有知與人

同故以有用之器送之表示其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者憲又言周

世并用夏殷二代之器送亡者不知定也○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

致惑不可定者故并用送之是示於民疑惑不定也○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

然乎者曾子聞憲所說不是故重稱不然深鄙之也○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

器也者曾子鄙憲言畢而自更說其義也言二代之用此器送亡者非是爲有知
與無知也正是質文異耳夏代文言鬼與人異故純用鬼器送之非言爲無知
也殷世質言雖復鬼與人有異亦應恭敬是同故用恭敬之器仍貯食送之非
言爲有知也說二代既了則周兼用之非爲疑可知故不重說尋周家極文言
亡者亦宜鬼事亦宜敬事故并用鬼敬二器非爲示民言疑惑也然周唯大夫
以上兼用耳士唯用鬼器不用人器崔靈恩云此王者質文相變耳○夫古之
古人雖質何容死其親乎曾子說義既竟又更鄙於仲憲所言也古謂夏時而言

子此獨識無知者以夏后氏尤

古故也識一則餘從可知也 ○公叔木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游

為朱春秋作戊衛公叔文子之子定公十四

年奔魯 ○木音式樹反又音朱徐之樹反 子游曰其大功乎 疑所服也親狄

儀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為之齊衰

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儀之間也

游至狄儀之間也 ○正義曰此一節論

為同母異父昆弟死著服得失之事各依文解之 ○注木當為朱至十四年奔

魯 ○正義曰案世本衛獻公生戌子當當生文子拔拔生朱故知木當為朱也

言春秋作戌者定十四年衛公叔戌來奔是也 ○注疑所服也親者屬大功是

正義曰同母異父昆弟之喪服無文故子游疑之其大功乎乎是疑辭也云

親者屬大功是者鄭意以為同母兄弟母之親屬服大功是也所以是者以同

父同母則服期今但同母而以母是我親生其兄弟是親者血屬故降一等而

服大功案聖證論王肅難鄭禮稱父母服應更重何以為出母之身不謂出母之子服也

若出母之昆弟兄弟服大功則出母之父母服應更重何以為出母之身不謂出母之子服也

云同母異父昆弟兄弟服大功則出母之父母服應更重何以為出母之身不謂出母之子服也

禮記注疏 八

六 中華書局聚

君子弗行也謂財足以備禮吾何慎哉時所止則止時所行則行無所疑也喪

遂疏子思至慎哉○正義曰此一節論為出嫁母之喪以下禮之事○注子思故

具言之○注柳若至衰期○正義曰云嫁母齊衰期者嫁母之服喪期也又

喪服杖期章云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則親母可知故鄭約云齊衰期也又

鄭止言齊衰期不言嫡庶故譙周袁準並云父卒母嫁非父所絕嫡子雖主祭

猶宜服期而喪服為出母期嫁母與出母俱是絕族故知與出母同也張逸問

舊儒世本皆以孔子後數世皆一子禮適子為父後為嫁母無服檀弓說子思

從於嫁母服何鄭答云子思哭嫂為位必非適子或者兄若早死無繼手足形還

世皆一子○注謂財至行者○正義曰謂若嫁母之家主人貧乏斂手足形還

葬己雖有財不得過於主人故下注喪之禮如子贈祿之屬不踰主是也

○縣子瑣曰吾聞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古謂殷時也上不降遠下不降

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伯文殷時滕君也爵為伯

反下及下疏縣子至父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古者著服上不降遠下不降卑

注為人同疏之事各依文解之○瑣縣子名據所聞而言也古者不降遠下不降卑

事也古者殷時也周禮以貴降賤以適降庶唯不降正耳而殷世以上雖貴不

降賤也上下各以其親雖賤不降之事也上謂旁親族曾祖從祖及伯叔之班族下

謂從子從孫之流彼雖賤不以己尊降之猶各隨本屬之親輕重而服之故云

上各以其親庚蔚云上下猶尊卑也正尊周禮猶不降則知所明者旁尊也

鄭恐尊名亂於正尊故變文言遠也○滕伯至父也○謂滕國之伯名文為叔父

孟虎著齊衰之服其虎是滕伯文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謂滕伯為兄

弟之子孟皮著齊衰之服其滕伯是皮之叔父也言滕伯上○后木曰喪吾聞

為叔父下為兄弟之子皆著齊衰是上不降遠下不降卑也

諸縣子曰夫喪不可不深長思也後木魯孝公子惠伯買棺外內易我死則亦

然此孝子之事非所疏託○易以歧反○疏○事各依文解之○正義曰此一節論屬子以死事非禮之

子云夫居喪不可不深思長慮也孝子既深思長慮故買棺之時當令精好斷

然外內使之平易后木既述縣子之言以語其子又云在後我身若死則亦當

義曰然猶如是孝公生惠伯草其後為厚氏世本云革此云鞏世本云厚此云后

其字異耳則惠伯之子孫無名木者故鄭直云其後○注此孝至所託○正義

曰言買棺外內滑易者此是孝子所為之事非是父母豫所屬託譏后木也

○曾子曰尸未設飾故帷堂小斂而徹帷仲梁子曰夫婦方亂故帷堂小斂而

徹帷斂者動搖尸帷堂為人褻之言方亂○小斂之奠子游曰於東方曾子曰

於西方斂斯席矣曾子以俗說非又大小斂之奠在西方魯禮之末失也末世

之疏○會子至失也○正義曰此乃有席小斂之奠在西方魯禮之末失也末世

為之疏○會子至失也○正義曰此乃有席小斂之奠在西方魯禮之末失也末世

之疏○會子至失也○正義曰此乃有席小斂之奠在西方魯禮之末失也末世

古也非時尙輕涼慢禮○紵衰去逆反○紵音葛也○疏○縣子至古也○正義曰此以

慢禮之事紵葛也○紵布疏者漢時南陽鄧縣能作之當記時失禮多尙輕細故

有喪者不服纍衰但○疏○葛為衰總布為裳故云非古也古謂周初制禮時也

○子蒲卒哭者呼滅滅蓋子○子皋曰若是野哉○非之也唯復呼名子皋孔

改之疏○子蒲至改之○正義曰此一節論哭者呼名非禮之事滅子蒲名子蒲

而反哭則敬鬼神不復呼其名而此家哭獨杜橋之母之喪宮中無相以為

呼滅子皋深譏之故云野哉也非之乃改也○杜橋之母之喪宮中無相以為

沽也沽猶略也○相○疏○杜橋至沽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喪須立相導之事沽

相導而杜橋家母死宮中不立禮孝子喪親悲迷不復自知禮節事儀皆須人

相侍故時人謂其於禮為纍略○夫子曰始死羔裘玄冠者易之而已羔裘玄

冠夫子不以弔易音亦徐以政反○疏○夫子至以弔○正義曰此一節論始死易

服羔裘玄冠即朝服也始死則易去朝服著深衣故云易之而已記時有不易

者又育小斂後羔裘弔者記人引論語鄉黨孔子身自行事之禮以譏當時之

失禮唯孔子獨能行之故言之也○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亡子游

曰有無惡乎齊惡乎齊問豐省之比○稱尺證反有亡皇如字無也一音無下

夫子曰有毋過禮苟亡矣斂首足形形體○還葬○還之言便也言已斂即葬不

縣棺而封不設碑緯不備禮○封當為空○空下棺也春秋傳作壙○壙音玄人豈

封依注作窆彼驗反徐又甫鄧反碑彼皮反緯音律壙北鄧反人豈

有非之者哉

不責於人

疏

子游至者哉。○正義曰：此一節論問送終所須當辦，具也。夫子曰：稱家之有亡，稱猶隨也。亡無也。言各隨

其家計豐薄，有無也。子游曰：有無惡乎？齊惡乎？猶於何也？子游言：若必隨家之

有無，貧富於何可齊？故子游疑而問之。○夫子曰：有毋過禮。此答是稱富家也。

毋猶不也。禮有節限，設若家富有正禮可依而不得過禮。○荀亡矣，斂首足形

此答貧家也。亡無也。家無財也，但使衣衾斂於首足，形體不令露見而已。還葬

還便也。禮雖衆多，葬日有數。若貧者斂棺而封，封即窆，窆待其月數足也。還之

言便也。言已斂即葬，不待三月也。○縣棺而封，封即窆，窆待其月數足也。還之

則用碑，碑若貧而即葬者，但手縣棺而下之，同於庶人。不待碑，碑不設。碑，綽不備禮。○注：封當至作壙。○正義曰：春秋傳作壙者，案左傳：十二年

鄭簡公卒，將為葬，除司墓之室。鄭之室有當道者，毀之，則朝而壙弗毀，則日中而壙杜。注云：司墓之室，鄭之室，掌公墓大夫徒屬之家壙下棺也。○司士賁

告於子游曰：請襲於牀。時失之也。禮唯始死，子游曰：諾。縣子聞之曰：汰哉叔氏

專以禮許人。當言禮，然言諾，非也。叔氏子游疏。司士至許人。○正義曰：此一節

記始死廢牀，至遷尸及襲，皆在於牀。當時失禮襲在於地，故司士賁告子游。子

游曰：諾者，子游知襲在牀為是，故以許諾之。縣子聞之曰：汰哉叔氏。專以禮許

人，汰自矜大也。叔氏子游別字也。言凡有來諮禮事，當據禮以答之。今子游不

據前禮以答之，事輒許諾，如似禮出於己，是自矜大，故縣子聞而譏之。曰：汰哉

當言禮也。言。○宋襄公葬其夫人，醯醢百甕。曾子曰：既曰明器矣，而又實之。

名。言。之為明器，而與祭器皆實之，是亂鬼器。疏。宋襄公至實之。○正義曰：此一節論宋

信二十三年案文十六年傳云：宋昭公將田孟諸，未至襄夫人周襄王之姊使

甸師攻而殺之，則宋襄公夫人卒在襄公後，其年極多，此得云宋襄公葬其夫

人者蓋襄公初取夫人死在襄公之時故得葬之其後取夫人是襄王之姊死在襄公之後義不相妨○曾子曰既曰明器而又實之者曾子不識器之多但識其實為非也言既曰神明之器當虛也故識云而又實之也言名之為明器而與祭器皆實之是亂鬼器與人器也案既夕禮陳明器後云無祭器鄭云士禮略也大夫以上兼用鬼器與人器若此大夫諸侯並得人鬼兼用則空鬼而實人故鄭云與祭器皆實之是亂鬼器與人器也士既無鬼器則亦實明器故既夕禮云壺三醢醢又云無二醴酒也若夏后氏專用明器則分半以實之殷人全用祭器則亦分半以虛之周人兼用明器人器實之明器虛之

○孟獻子之喪夫仲孫蔑大司徒旅歸四布士歸四方之賻布夫子曰可也時

皆貪善其能廉○讀贈曾子曰非古也是再告也會子言非禮祖而讀贈實致命將

孟獻至可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喪不貪利之事孟獻子之喪送終既具賻布有餘其家臣司徒敬子稟承主人之意使旅下士歸還四方賻主人之泉布也

謂四方賻者泉布本助喪用今既有餘故歸還之也時人皆貪獻子之家獨能如此故夫子曰可也善其能廉皇氏以為獻子有餘布歸之於君君令國之司

徒歸賻於四方案春秋魯上卿季氏也仲孫蔑之卒季氏無諡曰敬子者皇氏之言非也熊氏以為獻子家臣為司徒故左傳叔孫氏之司馬驂戾是家臣亦

有司徒○成子高寢疾成子高齊大夫慶遺入請曰子之病革矣如至乎大病

則如之何觀其意革急也遺慶封之族○子高曰吾聞之也生有益於人死不

害於人吾縱生無益於人吾可以死害於人乎哉我死則擇不食之地而葬我

焉不食謂不壅耕疏成子至我焉○正義曰此一節論臨死不忘儉之事○注

○壅苦復反疏成子至父也○正義曰知者以其有慶遺入請齊有慶氏